

乌兰察布市财政局

文件

乌兰察布市民政局

乌财社[2018] 600 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市级困难残疾人
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
补贴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民政局：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几项惠民政策的通知》（内政发〔2017〕53 号）要求，结合各地上报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的预算情况，现下达你旗县（市）区 万元，其中市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万元，市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万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旗县（市）区要尽快建立和完善标准统一、便民利民的申请、审核、补贴发放机制，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

保专款专用，做到阳光透明、客观公正、应补尽补，让符合条件的广大残疾人真正受益。

二、此次下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列入《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130506 项“扶贫”科目；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列入第 2081107 项“残疾人护理补贴”科目。

附件：市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资金分配表（不发旗县市区）



2018 年 5 月 22 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乌兰察布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22 日印发

12

市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 护理补贴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旗县市区	合计	困难残疾人生活 补贴资金（万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 贴资金（万元）
集宁区	50	30	20
察右前旗	35	15	20
察右中旗	39	23	16
察右后旗	46	28	18
丰镇市	54	22	32
凉城县	67	43	24
兴和县	60	33	27
卓资县	45	26	19
四子王旗	59	38	21
商都县	31	14	17
化德县	34	21	13
总计	520	293	227